



离石区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歌盛世 颂党恩”剪纸作品展

本报讯（记者 李够梅）6月28日上午，离石区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歌盛世 颂党恩”剪纸作品展开展仪式，此次展览由中共离石区委宣传部主办、区文联、区民间艺术家协会承办，离石区文化馆协办，这次剪纸作品展邀请享有盛誉的国家级省级剪纸大师王计汝、武毅星、杨玉香、徐秀珍、许瑞平等参与，民间艺术家围绕我党走过的光辉历程，围绕人民群众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社会主义事业取得的巨大成就，围绕中国梦，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的辉煌业绩进行了创作，这些作品，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构思精巧，是一次传统主题文化的集中展示。

杏花村里是故乡

□ 周所同

在山西诗界，说起吕世豪，几乎没有人不知道，他是那个杜牧问过，牧童指过的杏花村里的诗人；在这个飘着酒香的村庄，数十年来，他的诗歌无法排遣又无法释怀的细雨，一直下着，那沙沙沙的声音，仿佛蚕蚕梦见睡眠的丝绸，那种向美之心，渐次蜕变的伤疼和无言的甘苦，只有他自己知道；他的执着与热爱，终于使我相信，他和他的诗无愧于这里的杏花与酒香，无愧于他脚下的泥土和身后的故乡；在他的500余万字的著述中，无论诗或文都与他至亲至爱的乡土有关，作为一个山西乃至全国重要的乡土诗人，他的创作实践再次证明了一个真理：“愈是生活的，愈可能是艺术的。”循此，走进吕世豪的艺术世界，一个一身泥土两袖清风的本色诗人，便站在了我的面前。

大约是八十年代的初期，在省作协举办的一次诗会上，我第一次见到了吕世豪。其实，我刚开始学习写诗，而他已是省内成名已久的诗人，他的作品在省内外的文学报刊每每发表，都很抢眼，都是我剪贴抄写和认真研究的范文。当然，他也是我喜欢和仰视的诗人之一。那是一个诗歌复兴的年代，也是一个万物更替更新的年代，再生的阵痛之后，吕世豪的诗歌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而没有变的是他专注凝神的方向和始终如一对乡土的眷恋；他的人文精神与不拘一格的抒写方式，以及渐次拓展的视野，为他朴素自然的诗风里，注入了现代活力和动人的情怀。对于老一代诗人而言，这种蜕变焕新是艰难的，是前进还是后退必须选择的，也是一个优秀诗人一定要越过的隘口。诗人吕世豪以他卷帙浩繁的创作实践和我孜孜以求的坚持精神，给出了肯定的答案，他没有原地踏步，还在往前走，他的脚步还是那么有力，他向往的目标在他不舍的追寻中，渐渐清晰起来。

无疑，吕世豪是一位勤奋、高产、本色、极具才华又充满智慧的诗人，在他涉及的深广的创作题材中，农村题材的作品，或者说乡土诗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和比重，这是他的富矿或文脉，也是他许多重要作品的产床。作为一个优秀诗人，他的生活经历，生命体验，人文情怀，精神向度，价值观念，艺术趣旨，以及哲学背景，都与他为之倾心、辛勤耕耘的热土田园有关；他的艺术根系和创作源泉，都在这里，甚至可以说，之所以经历半个世纪的创作生涯，依然老而弥坚，依然保持着旺盛的创造力和想象力，其根源也在这里；这是吕世豪诗人的艺术谱系，是他艺术的生命出发点 and 归宿，是他一生的衣裳和行李，也是我们看见他、认识他并记住他的鲜明特征。尽管，吕世豪有过不太短的从政为官的职业生涯，但社会地位和职能的改变，丝毫也没有影响他布衣诗人的情怀，他关注关切依然是低处的草木、俗世的生活和卑微的生命，他始终恪守着“只有内心干净，手脚才能干净”的信条，所以，他才会两袖清风地行走在他热爱并为之献身的故乡土地上，才写下那么多永与人民与心灵息息相关的诗篇。这些重中之重的诗篇，读来亲切、朴素、自然、充满人性的光

辉，其内容扎实，情感饱满，意蕴充沛，而表达方式和语言力避俗套，善于在节奏、旋律的推进中深化主题思想；诗意的呈现和诗人的机智幽默往往在不经意间同时突然呈现，十分自然地读者打开了更为广阔的阅读空间。可以说，吕世豪的乡土诗，有着鲜明的个性色彩和独特的地域风情，具备了与别人区别开来的力量，这是一个成熟诗人的重要标志，是逐渐形成自己风格的必经之路。使时间离去，而诗会留下来，美好的境界会留下来成为可能。

除了乡土诗，吕世豪还写下大量的其他作品，比如行旅诗、爱情诗、哲理诗、微型诗，这些作品都很短，是他有意识的尝试或探索，是一个诗人不断突破自己又继续充实自己留下来的脚印；自然，是诗人丰富多彩的内心世界的缩影，从而构成了他创作的另一翼。从文本上讲，这些短诗更注重瞬间的感受，有意略去物象的具体呈现，似乎更像生活的火花和经验的闪电，于瞬间出现或消逝间，更在意突然击中和照亮的艺术效果。大半生的人生经历和智慧，给了诗人吕世豪写好这类作品的力量。他的这些短诗，特别是为数不少的微型诗，是他诗歌的重要组成部分，构成了乡土诗之外的另一片天空，这些格言或警句的短篇诗歌，其智慧的高度，以及给人的启迪，认识的意义，我相信，但凡读过的都有同感。我不是什么诗歌理论家，也不喜欢那种寻章摘句的评论方式，所以，我省略了这个过程，但建议广大读者，如果有幸读到吕世豪的《微型诗600首》，一定要仔细，认真地读几遍，那是一片智慧璀璨的星空，在仰望静思之间，你的心会掀起波澜，说不定也会像一条河流，一边读一边悄悄流去。

诗人吕世豪是一位著作等身的诗人，每有诗作出版，都会送我一本。我留意他的作品，试图从中找到为我所用的养分，多年下来，居然读了他大部分诗歌作品，居然读了他大部分诗歌作品，居然读了他大部分诗歌作品，也惊叹他面对滚滚红尘，依然素面朝天，荣辱不惊。有如此定力的诗人，如今实在是少之又少，不管东南风还是西北风，也不管鸟朦胧还是月朦胧，他都不为所动。因为，他有自己的目标，他只朝着既定的方向前行，他才不会摇摆，不会跟风，只忠实于自己的心灵。所以，他的作品才更像他故乡的庄稼，在杏花雨和牧童曲里，一茬又一茬地茁壮长成。与这位老哥哥相比，我感到汗颜，多年来混迹于诗歌圈子，只为养家糊口，慢待了自己喜欢的诗歌，很少写出什么像样的东西。近日，我收到吕世豪新出版的诗集《回望故乡》，当我读到他的压卷之作《敬重泥土》一诗时，我久久无言，一读再读之后，我似乎找到了答案。是不是可以这样说，这首诗正是诗人吕世豪创作的秘密？他的敬重、热爱以及生活生命的全部，都与泥土有关。他的根在这里，他的日常情感和审美情感在这里，他的诗和他的文在这里，他的喜怒哀乐和悲欢荣辱在这里，他的天空、大地、草木和牛羊在这里。他在这里，一个生命之林和艺术之树常青的诗人在这里，而我远离这里，只能向他遥遥地致敬。

论喝茶的时间我可以算是“老茶客”了。三十年前，北方喝茶的女性可谓少之又少，现在想起来，当初可能是脾胃不好喜欢喝热水，而茶清雅的香气比之白开水自然有滋味，喝着喝着就上瘾了。

那时候，茶的品种少，也没有专门的茶店，记得商店里只有茉莉花茶，喝茶不需要费心思，简单而纯粹。茶之于我，一杯好喝的水而已！

随着改革开放，经济社会飞速发展，交通发达、旅游兴盛，开始有机会与各种各样的茶邂逅，先是龙井、铁观音、碧螺春、祁红、普洱等几大名茶……后是金骏眉、霍山黄芽、雀舌、猴魁、白牡丹、九曲红梅、东方美人等一些小众茶品，红黄青绿黑白，五花八门，极为丰富。而我总是逮着啥就喝啥，于是醇厚的、优雅的、温暖的、鲜爽的、温润的、甘醇的……其形其味其韵其万千变化，总让我想起苏东坡的“从来佳茗似佳人”。茶之于我，一种生活的乐趣！

近几年，茶开始到处联姻，桂花爱上乌龙，玫瑰牵手滇红，青柑拥抱普洱……让茶的滋味更加丰富，回味无穷。而茶的功效亦让商家炒的堪比灵药仙丹，美容养颜、延年益寿、降糖降脂、防癌抗癌……神乎其神，玄而又玄，诱惑力真乃强大。但窃以为茶之功效与魅力应该更在于茶的香气与品茶时宁神静气淡定安然的气氛。

如今，茶不只专属于大雅之堂，而且已扩展到寻常巷陌。茶不只是达官贵人的品味、文人墨客的风雅，也是贩夫走卒的饮品、寻常百姓的口粮！于是酒楼茶肆、宴席会场、案头几旁、田间路上，都有了茶的用武之地！有的人泡一大杯一饮而尽只需数秒，有的人倒一小杯细细品啮回味半日，同品种的茶可能一斤几百元喝一年，也可能几百元只能品上一杯。其间落差让我百思不得其解！

茶究竟是什么？一片小小的叶子能让入沉醉其间流连忘返，并在情感的空间上占有举足轻重一席之地，且上升到文化的高度，其前后生世究竟蕴含了多少美丽动人的故事！有云，柴米油盐酱醋茶，俗俗；有云，琴棋书画诗酒茶，很雅；有云，茶禅一味，很玄妙；有云，千秋大业一壶茶，很博大。茶之江湖深不可测，茶之文化炫丽多彩！让我这几十年的“老茶客”越来越感觉像“茶小白”！于是，溯根溯源释疑解惑便成了我心中的一大愿望！

茶为国饮，杭为茶都，识茶去杭州应是最好的选择！于是今年的四月与几个姐妹结伴去了一趟杭州，参加了一次茶游学。

第一站是中国茶业博物馆，在这里，茶

我的茶事

□ 贾淑林

的起源、历史、生产、加工、品饮等前世今生得到充分的展示。有宫廷茶的讲究、名士茶的优雅、民间茶的世俗……有茶器、茶艺、茶礼、茶俗、茶宴、茶商……有煮茶、点茶、烤茶、泡茶……有大碗茶、工夫茶、盖碗茶……与茶相关的一切让人目不暇接叹为观止。更有因茶而生的诗词三千篇，无数美丽的故事，流芳千古的人物，凝聚成一种博大精深的茶文化，不知不觉间便夺走你的心，摄取你的魂，让你深陷其中！

茶如此深得人心，自然会吸引商家的眼球，古代茶马古道的热闹和当下茶馆茶学的兴盛足以佐证。西湖龙井誉满天下，龙井村必是商家云集之所。

走进龙井村，空气中弥漫着龙井茶的幽香，但飘荡的更浓的却是商业气息！到处车水马龙，熙熙攘攘，家家为店，人人为商。每处小院都很别致，院中摆着桌椅，墙上布满鲜花，门口放着一口炒茶锅，说是炒茶其实是招揽顾客而作秀，炒茶人并不专心于茶，有客经过便作一番介绍和邀请，但你千万不要太过相信他的真诚。走进小院，卖茶者大多没有什么好声气，也许受过太多奸商的欺诈，也许受过太多刁客的捉弄，也许是龙井茶太过诱人供不应求，总是刻薄中透露出小心和防范。品一杯茶168元，如果你说不一定买，非但不屑让你品鉴，懒得留你，还要数落半天你的人品，自负而霸道，会让你霎那间颠覆了“顾客是上帝”的商规，只觉处处陷阱，不敢轻易踏入。

虽说有这一般的境遇，但我却并没有影响了多少情绪。这犹如有人家中养着倾城倾国之人，自然会多几分骄纵之气，让你自傲那么几眼，听几句不好的话亦不算太出格，倒还是自己占了些便宜。而这商业的味道亦如乡间媒婆的味道，虽说有世俗与市井之气，却也成就了人间许多的美事，若没有她的存在，我这偏居一隅的小女子怎可识得这茶的大千世界，尝到这纯至美的人间甘露！何况，其后还有更诱人的场景在等着我呢。

穿过龙井村爬上狮峰，分秒之间，原始和现代、商人与农民、朴实和狡猾骤然转换，穿越般的让人有点恍惚。漫山遍野的茶树一望无边，身着五颜六色服装的茶农穿梭其间，翠绿的茶芽宛若新生的婴儿，嫩嫩的、娇娇的，一簇簇一丛丛从热热闹闹的在

枝头东张西望，偶尔有小小的白色茶花柔柔的羞羞的躲在芽间，采一片茶叶，放在鼻间轻轻一嗅，幽幽的香气霎时沁入心脾、通体清爽。茶真是上天赐予人间的尤物，怪不得让人陶醉着迷！在这里，春天是收获的季节！茶农粗茶的手指灵动地在枝头飞舞，一个个嫩芽便乖巧的跳入篓中。正如《采茶歌》中所唱：“姐姐呀，采茶好比凤点头，妹妹呀，摘青好比鱼跃网。一行一行又一行，摘下的青叶往篓里装，篓篓嫩芽发清香。”只是采茶的已不是以往年轻的姐妹妹，而大都是中年妇女，她们都沉浸在收获的喜悦中，眼中只有茶，手里只有茶，对你看茶、采茶、和茶合影甚至往兜里揣几片茶叶等一系列的小动作不屑一顾，也对你到来的种种目的不作揣摩，自信而从容，一副名茶主人的风范！龙井的名声使龙井人自信也自负、开阔也刁钻，不知道商业化是让人变好了还是变坏了！

西湖龙井作为全国名茶之一，其需求量绝非一个小小的龙井村能满足！其实西湖龙井有“狮、龙、云、虎、梅”五个产区，茶分十几个等级，不专门研究是搞不懂的。“比较”是最笨也是最有效的办法。于是我们去了万担茶乡——龙坞镇。

在龙坞，群体种（土茶）和龙井43一起摇曳生姿，前者为传统的土生土长，后者是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从龙井群体中选育出来的无性系国家级品种。比较而言，群体种出芽茶密度小，芽头粗壮松散，外形粗犷，43号出芽整齐密度大，芽头秀丽挺拔，外形秀气颜值高，需有人指点仔细辨认方可看出一二。深嗅细品，味道也略有差别，自己觉得还是群体种的味更香浓一点。如果说土茶就像茶山上唱歌采茶的姑娘，有圆脸、方脸、长脸、瓜子脸……但都充满活力和个性，丽质天成，多姿多彩，那么43号就像舞台唱着茶歌整形成妆的现代女性，一律的锥子脸，初见惊艳，细看总

觉少了一些自然多了一份雕琢，让人生出些许遗憾。这里户户都是老茶农，以茶为业。这个季节正是一年的生产旺季，为赶上需求卖上大价钱，大量的茶用机器加工，当然也可以手工制作，但需要你耐心等待并肯花大价钱。手工制作的茶看上去没有机器制造的规整漂亮，但味道却因灵活的操作注入了人的灵气，故而更加醇厚悠长。有的东西是机器永远无法替代的。一次次品鉴不断刷新着我的感观，丰富着我的人生体验。于是我不得不感叹，科技虽说正在一步步地占领着生活的各个领域，在功利的驱逐下似乎处处占居上风，但优秀的传统却犹如流淌的血脉以其丰富的内涵与不屈的灵魂坚强地守护着属于自己的领地，永远不会被击败和淘汰，并总被有识之士宝贝着怀念着争夺着保护着。茶如此其他亦如此。

到此，我好像明白了一点人们对茶迷恋的原因：一片小小的叶子，根植于泥土，在风的呼唤雨的滋润光的抚慰下而生，经过自然人工机器各种的揉捻搓搓的历练而死，在水的润泽下死而复生与我们相逢，其向死而生的坚强岂是常人所及，从这个意义上说，此时的茶已是得道成仙，与天道相通与自然相融，如凤凰涅槃，浴火重生，其神其韵其味岂是简单的一片树叶！再加上茶器、水质、环境、水温、时间以及饮者的用心用情，其色香味的千变万化，怎能不让人沉醉其中，越陷越深！

杭州之行，只让我在茶的门缝里对其无限风光瞅了一眼，只这一眼，便激发了我探索的更大欲望。故而，某一天，忽而产生了一种奢望，想拥有一间置于清幽的山间或湖边的小木屋，屋内是木质的茶几外加一把藤椅和一个紫砂壶，在飘荡着萨克斯奏出的《回家》《茉莉花》、泰坦尼克号主题曲《我心依旧》的小屋里，一个人独坐窗前，与茶谈一谈恋爱。

天下能让人上瘾的东西大多是有百害而无一利，唯独茶强身健体修心养性，有这样的瘾作伴人生真的美好！好想走遍茶区，遍尝天下佳茗，与茶谈一辈子的恋爱……



红薯飘香

□ 梁大智

卖东西离不开吆喝，可有一种东西是用不着吆喝的，那就是烤红薯。街头巷尾只要有一阵阵特别沁人心脾的香味，不远处的店旁路口，就会有烤红薯的小摊。在寒冷的空气中，夹带着甜丝丝的乡情和温暖，勾起人的思乡愁绪。

小时候，孩子们最高兴的一天就是生产队里“起红薯”，男女老少都会去红薯地里，老大爷们割藤蔓、年轻时生挖红薯，姑娘媳妇们会把挖起来的红薯轻轻去掉土，堆放在一起，只有小孩子们在田头地旁追逐打闹。当然，我也少不了跟着父亲凑热闹。因为红薯要轻拿轻放，不损坏皮才能保存长久。所以红薯起好后，便会用大秤分给每家每户。父亲是生产队的会计，负责记账之类的事。按每户的人口数分成一堆一堆，看着高高挑起的秤杆，大家都满脸的笑容，然后用小平车、独轮车直接直接运回家。

那时候我们家有辆不错的独轮车，母亲把父亲推回来的红薯一个一个在院子里摆开，让太阳晒三四天。晒干后，大的摆在被囤上，小的装进纸箱里面。红薯喜暖，因此冬天要放在住人的房间。“起红薯”的第二天，红薯堆里会有一群群“拾红薯”的人，大家把昨天挖过的红薯地再挖一次，看看有没有遗漏下的红薯，如果真的挖到个大红薯，高兴得像捡到宝贝似的。我也会跟着父亲去拾红薯，我们把挖到的和藤蔓上带着的拇指大的红薯仔都收集起来，偶尔也有大点的，然后装上一车藤蔓推回家来。回家后，父亲把藤蔓用小铡刀切短后喂猪，母亲把红薯仔一锅一锅地馏熟，然后放在枯匾上晾晒。这样，一种自制的风味小吃红薯干诞生了。这也成了我们小时候不可多得的零食，那时候还没有休闲食品的概念。亲戚朋友来了，母亲拿出来招待，临走时还给带上。就连要饭的来了，除了给点现吃的，也会抓上两把红薯干带着饿了吃。

那些日子大家都不富裕，只是我们老家土地肥沃，农业生产条件好，小麦、高粱、玉米产量都比较高，再加上红薯、瓜菜之类也适宜生长，因此没有太多的饥饿感。而红薯又是大家普遍喜欢的食物，有时候煮在稀饭中，有时候熬在烩菜里，有时候煮熟熬上面做成红薯糕。更多的时候是馏着吃，在大锅里扣上一只碗，上面堆满红薯，加适量水后加热。等到热腾腾的红薯出锅后，碗下的锅底就会出现粘糊糊的“红薯蜜”，那就成孩子们的“口福”了。

其实，那时候根本不知道红薯的营养价值，更不知道红薯是防癌状元。只知道老百姓生活里离不开红薯，红薯已经成了农家不可或缺的东西。

实行生产责任制后，我们家里依然年年种红薯，父母把收获的红薯用纸箱装好，分给我们兄弟姐妹。直到现在，父母亲年迈了，不种地了，可每年都要替我们把红薯买好，保存在家里，谁要回家就拿两箱。

记得有一次，一颗红薯长了芽，我索性泡在水里，几天后长出了茂盛的藤叶，非常好着。采几片嫩绿的藤叶煮在饭里，整个饭菜都显得清香可口。

红薯虽然是埋在泥土里，却孕育了大地的醇香，正是这种朴实无华的东西，带给我们无限的爱和浓浓的情。



在那粽叶飘香的日子里

□ 高琴琴

最喜欢吃妈妈亲手包的粽子，妈妈的粽子是天下最美的滋味！在那粽叶飘香的日子里，总不由地想念我亲爱的妈妈——

我的妈妈出生在中阳县一个盛产芦苇的乡村。外婆家就座落在芦苇旁，屋舍与芦苇田仅有一条窄窄的小水道相隔。芦苇的叶子，颜色青绿，香味浓烈，也称“粽叶”，每年端午节前后，当地人都习惯用它来包粽子。

每当春夏之际，郁郁葱葱的芦苇随风儿飘动，形成一层层的绿波，煞是好看。当芦花开放的时候，“蒹葭苍苍，白露为霜”，若飘若止，若有若无，更是引人注目，令人神往！

我的妈妈天生丽质，自幼勤劳善良，乐观开朗，曾经也是一枚快乐的“小公主”。她从小在芦苇旁长大，一年四季和芦苇打交道，与芦苇结下了不解之缘。春天在芦苇地里挖苦菜；夏天在水道边用芦苇叶包泥团；秋天在芦苇地里拾干柴、摘龙葵（俗称“小葡萄”可以吃）；冬天，帮大人们剥芦苇皮、运芦苇秆（用于编苇席）……

每年农历四五月间，一大片，一大片

的芦苇茂密翠绿，香飘几里，外婆家的粽叶“上市”了。通常这时也是舅舅最忙，最需要帮手的时候。妈妈每天总要蹬上自行车到十里之外的外婆家，帮舅舅掰粽叶——他们小心翼翼地从芦苇秆上把粽叶一片片地掰下，一把把地码成捆，放到路边或拿到集市上去卖。余剩下的一些粽叶，妈妈就拿回家来给我们包粽子，所以每年这个时候，我们家总有吃不完的新粽子。

由于常年在芦苇旁玩耍，所以妈妈包的粽子，不仅好看，而且还特别结实。随手捡起一个未煮的粽子，试着抛在半空中，再落到地上也摔不烂。

每年端午节时，妈妈早已泡好糯米，准备了红枣、马莲等。常记得妈妈包粽子的样子：只见她端坐在小板凳上，把粽叶一片片地洗干净，再用剪刀把粽叶修剪齐整，笑眯眯地开始包粽子。每包起一个，就用马莲牢牢地扎紧……

“一颗枣儿一个香，一个粽子一片情呢——”

妈妈是包粽子的高手，妈妈包粽子时很少让我们插手，所以我至今还不怎么会包粽子。那时只是在一旁默默地瞅

着妈妈娴熟地包好一个又一个……妈妈包粽子时总是满脸的笑容，嘴里还哼着歌儿，她的心里有多喜悦啊！因为不久，她的孩子就可以吃到自己亲手做的美味粽子了！

粽子要好吃，首先要包得好，但煮粽子也是一门学问。

我家有一口大铁锅，妈妈把刚刚包好的粽子从锅底一个个向上齐齐整整摆好，加足水，锅盖压上一块“捣钱钱”石头，然后坐在柴火上火煮，不停地加柴，不断地添水……

妈妈常说：“水一定要把粽子淹住，否则粽子就会‘夹生’不好吃。”

妈妈的粽子通常是下午开始包，晚上煮，整整的要煮一个通宵。半夜里，妈妈还要起身好几次，添添柴加加水……天一亮，我们一睁眼就能吃到香甜美味的粽子了。

妈妈的粽子甜甜的，黏黏的，有韧性，有筋道。特别是刚出锅的粽子，那实在是在好吃极了！妈妈的粽子，那真是世上最美最美的味道啊！

现在，我家还一直珍藏有妈妈亲手包的“两个”粽子，一直藏着……因为妈妈已离开我们四年多了，我将永不能再吃到妈妈包的粽子了——

在那粽叶飘香的日子里，我深深地怀念我的慈母——我亲爱的妈妈，怀念妈妈亲手包的粽子……